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32,314.03 万元，下一步计划投资于公司主业经营与研发相关的固定资产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接受监管。针对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理规划、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并在实际使用前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7号）同意注册，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公司”“保荐人”）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47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4元，共计募集资金103,672.8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393.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0,279.80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33.58万元以及公司以自有资金预付的200.00万元承销及保荐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8,946.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6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53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于2021年12月2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03,672.8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8,946.22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金额52,716.45万元，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立项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情况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南网科技	52,716.45	52,716.45	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 2104-440106-04-01-810132	不适用
合计			52,716.45	52,716.45	/	/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原计划自建场地实施变更为在使用自有资金租赁的现有租赁场地建设实施，项目投资总额由 52,716.45 万元调减至 33,985.40 万元，并调整了投资明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实施调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粤电科试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科公司”）实施，其中粤电科公司负责实施“软硬件中试平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1,710 万元（含设备购置费 1,485 万元、预备费 225 万元）；实施地点变更为广州市越秀区粤电大厦西塔、广州市黄埔区黄埔生产中心及广州市白云区江村智能检测基地。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总额及投资明细、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以无息借款形式向粤电科公司提供 1,710 万元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该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 3 年，粤电科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到期后续借或公司适时以债转股方式向粤电科公司增资。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与粤电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人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收购广西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收购贵州创星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248.776 万元收购广西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使用超募资金 19,478.73 万元收购贵州创星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收购广西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和《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收购贵州创星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根据上述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变更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后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716.45	33,985.40	2025 年 12 月（本次结项）
募集资金-尚未明确用途	/	18,731.05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716.45	52,716.45	/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后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超募资金-收购贵州创星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9,478.73	19,478.73	已结项
超募资金-收购广西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48.78	4,248.78	已结项
超募资金-尚未明确用途	22,502.26	22,502.26	/
超募资金小计	46,229.77	46,229.77	/
合计	98,946.22	98,946.22	/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表所示：

结项名称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结项时间	2025 年 12 月 21 日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A)	52,716.45 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B)	23,286.10 万元
预计待支付金额 (C)	63.94 万元
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 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 额 (D)	2,947.62 万元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E=A-B-C+D)	32,314.03 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其他，计划用于公司主业经营及研发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具体使用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审议披露。

注：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

2、“预计待支付金额”主要为技术服务和设备购置合同尾款，实际待支付款项超过当前预计待支付的项目金额的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3、“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公司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上述项目对应的专项账户于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

4、以上数据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专户监管。公司累计投入到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3,350.04 万元（含待支付金额），按调减后的投资总额 33,985.40 万元计算，资金使用进度为 68.71%。本次结项时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节余 32,314.03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节余资金包含了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同意调减的、尚未明确用途的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18,731.05 万元。

2、项目实施效率提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方案和集中招标等方式，严格控制设备及服务采购成本，对比原计划投资金额实现了有效节约。

3、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贡献。除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外，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

4、技术方案优化。研发中心建设期间，部分研发设备技术迭代升级，公司调整优化了相关设备技术方案，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同时，公司通过与外部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共享部分研发资源，减少了重复投入。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的下一步使用计划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其中： 现金管理产品
南方电网电力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招商银行广州 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账 户)	120919780910208	31,930.56	31,000.00
南方电网电力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 高德支行 (超 募资金账户)	8110901013701374023	24,356.45	24,100.00
广东粤电科试 验检测技术有 限公司	招商银行广州 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账 户)	120923936310606	447.41	0.00
合计			56,734.41	55,100.00

注：1、以上数据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整体剩余金额为 56,734.41 万元，

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计划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节余金额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52,716.45	23,286.10	29,430.35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46,229.77	23,727.51	22,502.26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收入净额	/	/	2,947.62
超募资金账户利息 收入净额	/	/	1,854.19
合计	98,946.22	47,013.61	56,734.41

注：1、以上数据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承诺投资项目”的节余金额包含粤电科公司实施“软硬件中试平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447.41 万元。“软硬件中试平台”项目属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子项目，本次予以一并结项。

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 56,734.41 万元继续存放于上述三个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专户，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要求进行管理。公司当前现金流充裕，且暂无大额负债压力，整体资金面稳健。基于对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及对资金高效利用的重视，公司将充分发挥资金优势，积极主动筹划创新投资项目，提高剩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

一方面，公司将聚焦经营发展、科技研发及市场拓展，通过投资主业经营与研发相关的固定资产项目，多维度探索科技创新、产能优化等新方向，强化核心竞争壁垒，持续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探索外延式增长路径，通过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投资产业链上下游优质标的等方式，整合优质资源、拓展外部渠道，挖掘产业链协同价值。

五、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网科技公司向广东粤电科试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第二次）的议案》，明确同意南网科技公司对粤电科公司 2024 年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将粤电科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 亿元，占 100% 股权比例。本次增资在 5 年内实缴完毕，

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采用非现金增资方式（募集资金借款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等）完成实缴出资。后续，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粤电科公司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南网科技公司对粤电科公司增资 5,000 万元，增资后粤电科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 亿元。具体增资方式为以募集资金借款 1,710 万元全部转增实收资本，剩余 3,29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方式完成实缴。因此，公司对粤电科公司的募集资金无息借款 1,710 万元已明确不再续借，将按照债转股的方式给粤电科公司增资。

本次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结项仅涉及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结项，不涉及项目延期、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用于其他用途等，不涉及董事会审议流程。后续针对剩余资金的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